

证券代码：836247

证券简称：华密新材

公告编号：2024-036

河北华密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供的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及相关资料，河北华密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杨莉、徐云萍、张莎莎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经核查，在任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附属企业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附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公司独立董事在2023年度始终保持高度的独立性，其履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河北华密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